

金門縣2030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國民中小學收聽國教署委託製播英語廣播 E 口同聲影片徵稿暨獎勵計畫】

一、依據：

- (一)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 雙語政策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

二、目的：

- 全面啟動雙語活化教育，結合時事增進學童聆聽新聞英語及國際視野的機會。
- (一)培養學生能自主運用英語獲取各領域知識並進行跨文化反思。
- (二)透過多元口語問答營造豐富英語聽說學習環境，以提升本縣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說表達能力。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金門縣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簡稱英資中心)。

四、實施對象：縣內五至九年級學生。

五、實施時間：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六、計畫內容：

- (一)計畫新聞英語學習廣播節目：係就國內外重大新聞及時事議題，製播國中、小英語學習廣播節目，於上課日午餐時間播出(國小 12 時 15 分至 12 時 20 分、國中 12 時 20 分至 12 時 28 分)，透過 ICRT 廣播平臺(<https://www.icrt.com.tw/app/news-lunchbox/>)及教育部 Cool English 英語線上學習平臺(<http://www.coolenglish.edu.tw/>)即時播出。
- (二)廣播內容數位化：係為鼓勵學生自主學習及方便教師課堂運用，於廣播平臺提供每集廣播內容線上隨選收聽服務及文稿內容。
- (三)互動學習機制：係為增加學習的雙向交流機會，持續強化學生的英語學習動機，設計廣播節目線上及學校現場互動學習機制。
 - 1. 廣播節目線上互動 News Bites Special - Have your say, 聽聽你怎麼說：主播每週將會設定一個主播問題, 邀請同學錄製一段 30 秒內的個人英語見解, ICRT 將蒐集並挑選適合在空中播出的學生英語留言音檔。
 - 2. 學校現場互動 ICRT Anchors' Tour - 主播前進校園活動：ICRT 特別安排製播本案的新聞主播群走出播音室, 前往校園與學生深入互動, 學生不但可以用英語和主播們聊聊當下最熱門的話題, 還可以親自一睹主播們的專業風采！
 - 3. ICRT 電台參訪 (ICRT Station Tour)

七、建議實施方案：

(一)方案一(直播收聽)：

1. 播放時間：週一至週五中午12:15-12:20(國小)、12:20-12:28(國中)由各班或學校統一線上直播收聽 ICRT，學生收聽率至少達90%以上。
2. 英語老師於課堂中挑選一則適切的新聞，進行開放式議題討論，並邀請學生錄製一段30秒至1分鐘的個人口說影片/團體對話式口說影片。

(二)方案二(錄音收聽)：

1. 播放時間：週一至週五早自習或午間時間由各班或學校統一播放 ICRT 錄音檔，學生收聽率至少達90%以上。
2. 英語老師於課堂中挑選一則適切的新聞，進行開放式議題討論，並邀請學生錄製一段30秒至1分鐘的個人口說影片/團體對話式口說影片。

八、「E 口同聲」影片徵稿辦法：

為鼓勵學生踴躍收聽及參與課堂議題討論，提供口語表達機會，邀請學生錄製一段30秒至1分鐘的個人口說影片/團體對話式口說影片進行投稿，由英資中心擇優稿件作品於英資中心網站進行刊登。

(一)參加對象：縣內五至九年級學生，自由投稿。

(二)投稿時程：113年11月1日至12月27日止。

(三)投稿規則：

1. 每件錄影稿件可由1名學生單獨回答，亦可由2名學生進行對話式問答，或是進行師生對話問答，人員最多以2名為限。
2. 投稿題目：教師自訂(需與 ICRT 收聽內容相關)。
3. 影片呈現方式：學生針對題目進行口說表達自我看法，並將回答內容進行錄影。

(四)影片規格：

1. 影片長度：30秒至1分鐘可視需求自行加入片頭片尾。
2. 影片語言：全程需使用英語，並請加上清晰可辨識之英語字幕。
3. 檔案格式：以 MP4 為限，拍攝器材及剪輯軟體不拘，唯畫質需在1080P(含)以上，並且可清楚聽見錄製之聲音內容，如影片檔案受損、無聲音、無內容，則視為未完成投稿。

(五)投稿方式：

1. 於投稿期間，將錄影稿件及同意授權使用書掃描檔上傳所公告之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aJutNwD4BScdi7Yn9>)。
2. 影片檔案名稱請務必以下列方式命名：
學校校名_年級班級_投稿學生姓名_指導老師

(六)注意事項：

1. 若參加作品內容有其他音樂及影像之使用，請確實遵守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如牴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由參賽者承擔。
2. 參加者應確認擁有其作品的版權與著作權，主辦單位不承擔肖像權、名譽權、隱私權、著作權、商標權等糾紛而產生的法律責任，其法律責任由參加者本人承擔。（請填寫附件一之同意授權使用書）
3. 獲選者同意將獲選作品之著作權無條件轉讓與主辦單位宣傳及使用，並同意公開於平臺及社群網站公告。

(七)評選時程及方式：

1. 評選時程：114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20 日
2. 評選方式：收件後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甄選委員會。經評選後，符合本計畫投稿規則(含影片規格)之佳作影片(國小 60 件、國中 40 件)，每件可得 100 元禮券；另評選出 25 件(國小 15 件、國中 10 件)符合本計畫投稿規則(含影片規格)且獲得優選之影片，每件可得 300 元禮券。
3. 評分標準：
 - (1) 發音 25%
 - (2) 語調及流暢度 25%
 - (3) 影片內容 50%
4. 成績公告日期：114 年 2 月 11 日前，於本縣英資中心網站公告。

九、獎勵：(承辦單位保留獎項從缺之權力)

投稿作品由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評審，分設獎項如下：

獎項	件數	獎勵	備註
優選	國小 15 件、國中 10 件，共 25 件	符合本計畫投稿規則(含影片規格)，且獲得優選之影片，每件可得 300 元禮券。	優選影片將於英資中心網站進行刊登。
佳作	國小 60 件、國中 40 件，共 100 件	符合本計畫投稿規則(含影片規格)之佳作影片，每件可得 100 元禮券。	

- (一)獲得優選影片之學生，每件可得 300 元禮券；獲得佳作影片之學生，每件可得 100 元禮券。
- (二)獎勵方式：獎勵品擬於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發放，領取時間及方式由英資中心另行公告。
- (三)每學期期末統計指導學生獲優選數最高前五名教師嘉獎一次。

十、經費來源

「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經費支應。

十一、 本辦法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著作權讓與及著作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金門縣政府所舉辦之「E口同聲」影片徵稿。

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本人之參賽作品若抄襲他人作品、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已公開發表作品，即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及獎金，並主辦單位保留法律追訴權。
2. 本人之參賽作品經得獎後，則其著作權財產權讓與為主辦單位所有，可用於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不需另外支酬，並同意不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3. 本人認同本活動之各項規定，對本活動之評審結果、作品陳列、文宣出版等不得有任何異議。
4. 若參賽作品未得獎，此同意書自始無效。

同意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未滿 20 歲者需監護人/法定代理人簽章(若無則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請填寫完整戶籍地址，包含村、里、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本同意書請填寫後掃描為電子檔與投稿稿件一併傳送至主辦單位所要求之表單連結。